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ST东尼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于2026年2月1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以现场方式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

(五)本次会议由沈晓宇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3月2日14:00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A幢201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本公司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ST东尼 公告编号:2026-007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2日

● 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3月2日 14:00分点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A幢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日

至2026年3月2日 15:0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V

1. 各议案对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V

1. 各议案对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股份数量的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深市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深市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人员

(一)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代理决议不本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的法定代表人由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授权委托书由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除出示股东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外,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 邮件登记:登记时须填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将上述文件于2026年2月27日前发送至公司邮箱public@tonytech.com,电话确认后视为登记成功。以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27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的法定代表人由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授权委托书由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除出示股东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外,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 邮件登记:登记时须填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将上述文件于2026年2月27日前发送至公司邮箱public@tonytech.com,电话确认后视为登记成功。以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27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景瀚能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瀚能动”)拟进行增资扩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各方合计拟增资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增资中,杭州高新区凤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禾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杭州禾合资本,其中杭州高新区凤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梧智能”)认缴增资2,000万元,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业智能”)认缴增资1,000万元,杭州禾合资本拟将持有的1.765%股权转让给凤梧智能,3%股权转让给景业智能,同时公司持有的景瀚能动的股权转让比例将下降为33.25%,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景瀚能动的股比下降为15.2%,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景瀚能动仍具有控制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 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次专门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项董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本次交易实施受各方决策程序、后续增资款缴存、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手续办理等因素影响,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基于景瀚能动的发展战略,长远规划及实际业务开展情况,为满足其资金需求,加快推进其业务发展,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景瀚能动拟进行增资扩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各方合计拟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中,高凤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2,000万元,正景智远拟增资2,000万元,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1,000万元,景瀚能动股东(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均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景瀚能动股东东阳景扬拟将持有的1.765%股权转让给凤梧智能,3%股权转让给景业智能,同时公司持有的景瀚能动的股权转让比例将下降为33.25%,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景瀚能动的股比下降为15.2%,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景瀚能动仍具有控制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二)关联关系情况说明

正景智远为本公司股东,正景智远对本次增资有实质影响,是公司的关联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正景智远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正景智远为本公司股东,正景智远对本次增资有实质影响,是公司的关联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正景智远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正景智远为公司关联方外,其他投资方、业务、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

1.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 公司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邮政编码:313008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潘琳艳、邵鑫杰
联系电话:0572-3256668
邮箱:public@tonytech.com
特此公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股东名称: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审议《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股东名称: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审议《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